附件1

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

数据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人) | 编制数 | | 2023年实际在职  人数 | | 控制率 | |
| 84 | | 84 | | 100% | |
| 经费控制情况(万元) | 2022年决算数 | | 2023年预算数 | | 2023年决算数 | |
| “三公”经费 | 7.9 | | 7.9 | | 7.8 | |
|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  | |  | |  | |
| 其中：公车购置 |  | |  | |  | |
| 公车运行维护 |  | |  | |  | |
| 2、出国经费 |  | |  | |  | |
| 3、公务接待 | 7.9 | | 7.9 | | 7.8 | |
| 项目支出： |  | | 1728.79 | | 1728.79 | |
| 1、业务工作经费 |  | |  | |  | |
| 2、运行维护经费 |  | | 1728.79 | | 1728.79 | |
| 3、县级专项资金  (一个专项一行) |  | |  | |  | |
| 公用经费 | 408.84 | | 287.95 | | 287.95 | |
| 其中：办公经费 | 11.28 | | 12.00 | | 12.00 | |
| 水费、电费、差旅费 | 23.50 | | 28.00 | | 28.00 | |
| 会议费、培训费 | 9.40 | | 10.00 | | 10.00 | |
| 政府采购金额 |  | | 1810.00 | | 1810.00 | |
|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调整 |  | |  | |  | |
|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  (2023年完工项目) | 批复规模 (m²) | 实际规模(m²) | 规模控制率 | 预算投资  (万元) | 实际投资 (万元) | 投资概算控制率 |
|  |  |  |  |  |  |
|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 严控三公经费，压缩非必要开支。 | | | | | |

说明：“项目支出”需要填报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支出情况，“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填表人： 填报日期： 联系电话： 单位负责人签字：

附件2

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预算部门  名称 | 汨罗市桃林寺镇人民政府 | | | | | | | |
| 年度预算申请(万元) |  | | 年初  预算数 | 全年  预算数 | 全年  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 3160.43 | 3160.43 | 3160.43 | 10 | 100% | 10 |
| 按收入性质分： | | | | 按支出性质分： | | | |
|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 | | | 其中：基本支出：1431.64 | | | |
| 政府性基金拨款： | | | | 项目支出：1728.79 | | | |
|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年度总体 目标 | 预期目标 |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目标1：保障全单位干职工工资及运转经费  目标2：村（社区）运转经费保障  目标3：保障社会民生  目标4：保障其他基本公共服务 | | | | 1. 保障单位84名干职工112人、18个村和社区基层组织活动和公共服务运行工作经费。 2. 保障全镇农村五保、农村低保1550人。 3. 开展安全隐患排查、环境卫生整治，安排文体活动，及时排查及化解矛盾纠纷 4. 按照相关规规定及时安排经费支出   5、严格按2023年预算执行，2023年全年支出3160.4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31.64万元，项目支出1728.79万元 | | |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  分析及  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30分) | 数量指标 | 指标1.保障全单位干职工工资及运转经费  指标2.保障村（社区）运转经费  指标3.保障社会民生指标4.保障其他基本公共服务 | 1保障单位84名干职工112人、18个村和社区基层组织活动和公共服务运行工作经费。  2保障全镇农村五保、农村低保1550人。  3开展安全隐患排查、环境卫生整治，安排文体活动，及时排查及化解矛盾纠纷  4按照相关规规定及时安排经费支出  5、严格按2023年预算执行，2023年全年支出3160.4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31.64万元，项目支出1728.79万元 | 00%保障了工资及运转、民生和基本公共服务 | 10 | 10 |  |
|  |  |  |  |  |  |
| 质量指标 | 按照«预算法»、«会计法»等财务法律法规规定控制支出；按照党风廉政建设规定规范支出。 | 确保桃林寺镇人民政府各项基本支出、项目支出合规合法。 | 确保桃林寺镇人民政府各项基本支出、项目支出合规合法。 | 10 | 10 |  |
|  |  |  |  |  |  |
| 时效指标 | 按照相关规规定及时安排经费支出。 | 确保各项支出合规合法，及时到位，促进各项工作任务顺利完成。 | 确保各项支出合规合法，及时到位，促进各项工作任务顺利完成。 | 10 | 10 |  |
|  |  |  |  |  |  |
| 效益指标(30分) | 经济效益指标 | 促进产业发展 | 通过基础设施等改善，促进城乡产业发展，群众可通过形成或加入合作社等形式受益，致富能力持续增强。 | 完成通过基础设施等改善，促进城乡产业发展，群众可通过形成或加入合作社等形式受益，致富能力持续增强 | 10 | 10 |  |
|  |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基本民生保障，道路基础设施，安全保障和社会和谐 | 确保社会特殊困难人群的基本生活保障，如五保、孤儿等。改善农村道路基础设施建设，保障村组公路运行。通过排查化解安全隐患、矛盾纠纷，确保社会安定和谐 | 完成社会特殊困难人群的基本生活保障，如五保、孤儿等。改善农村道路基础设施建设，保障村组公路运行。通过排查化解安全隐患、矛盾纠纷，确保社会安定和谐 | 10 | 10 |  |
|  |  |  |  |  |  |
| 生态效益指标 | 生态文明 | 将卫生环境保护贯穿到辖区村（社区）、丰富文化生活，加强乡风文明建设着力建设生态环保、节能高效的社会环境 | 完成将卫生环境保护贯穿到辖区村（社区）、丰富文化生活，加强乡风文明建设着力建设生态环保、节能高效的社会环境 | 5 | 5 |  |
|  |  |  |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项目进展顺利 | 体现政策导向，长期保障工作和项目平稳进行，经济持续增长 | 完成体现政策导向，长期保障工作和项目平稳进行，经济持续增长 | 5 | 5 |  |
|  |  |  |  |  |  |
| 满意度指标  (10分)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相关部门和单位及群众满意度 | ≧95% | ≧95% | 10 | 10 |  |
|  |  |  |  |  |  |
|  |  |  |  |  |  |
| 成本指标  （20分） | 经济成本指标 | 严格按2023年预算执行 | 2023年全年支出3160.4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31.649万元，项目支出1728.79万元 | 完成了严格按2023年预算执行，2023年全年支出3160.4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31.649万元，项目支出1728.79万元， | 10 | 10 |  |
| 社会成本指标 | 项目支出对社会造成影响程度 | 群众福利和资源的合理分配 | 群众福利和资源的合理分配 | 5 | 5 |  |
|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 生态环境可持续发展 | 政策对生态环境的影响造成的财务损失或财务受益 | 无不良影响 | 5 | 5 |  |
| 总分 | | | | | | 100 |  |  |

填表人： 填报日期： 联系电话： 单位负责人签字：

附件3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支出名称 | 桃林寺镇人居环境整治项目（集镇垃圾清理） | | | | | | | |
| 主管部门 | 汨罗市农业局 | | | | 实施  单位 |  | |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 年初  预算数 | 全年  预算数 | 全年  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  | 21 | 21 | 10 | 100% | 10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 21 | 21 |  |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完成整个集镇垃区域圾清扫转运全长3.5公里 | | | | 已经完成整个集镇区域清扫转运全长3.5公里 | | |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30分) | 数量指标 | 集镇区域内3.5公里垃圾清扫清运 | 集镇区域内3.5公里垃圾清扫㎡、 | 集镇区域内3.5公里垃圾清、 | 10 | 10 |  |
|  |  |  |  |  |  |
| 质量指标 |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 10 | 10 |  |
|  |  |  |  |  |  |
| 时效指标 | 当年完成率 | 100% | 100% | 10 | 10 |  |
|  |  |  |  |  |  |
| 效益指标  (30分) | 经济效益指标 | 环境整治减少传染性疾病 | 有效带动创收 | 有效带动创收 | 10 | 10 |  |
|  |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受益群众人口数 | 3500人 | 3500人 | 10 | 10 |  |
|  |  |  |  |  |  |
| 生态效益指标 | 改善人居环境方便出行 | 100% | 100% | 5 | 5 |  |
|  |  |  |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项目进展顺利 | 体现政策向导，长期保障项目顺利进展 | 项目进展顺利 | 5 | 5 |  |
|  |  |  |  |  |  |
| 满意度指标(10分)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0%~100% | 100% | 10 | 10 |  |
|  |  |  |  |  |  |
|  |  |  |  |  |  |
| 成本指标  （20分） | 经济成本指标 | 完成项目投入21万 | =21万元 | =21万元 | 10 | 10 |  |
| 社会成本指标 | 项目支出对社会造成影响程度 | 改善基础设施，改善人居环境方便出行 | 基础设施的到改善，改善人居环境方便出行 | 5 | 5 |  |
|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 生态环境可持续发展 | 改善人居环境方便出行 | 无不良影响 | 5 | 5 |  |
| 总分 | | | | | | 100 |  |  |

备注： 一个一级项目支出一张表。如，业务工作经费，运行维护经费，其他事业发展类资金…各一张表.

填表人： 填报日期： 联系电话： 单位负责人签字:

**附件4**

# 2023年度汨罗市桃林寺镇人民政府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汨罗市桃林寺镇人民政府**

2024 年 10月16日

**(此页为封面)**

2023年度汨罗市桃林寺镇人民政府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 （一）机构设置情况

桃林寺镇人民政府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公共文化和社会事业发展中心、 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公共文化和事业发展中心、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中心、林业工作站、水利工作站、司法所、政府服务中心。

## （二）人员编制情况

2023年年末实有人数84人，其中行政人员41人，事业人员43人。

## 主要职能职责

（一）党委工作职责：（1）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坚决贯彻执行。（2）保证监督职能。（3）教育和管理职能。（4）服从和服务于经济建设的职能。（5）负责抓好本乡 党建工作、群团工作、精神文明建设工作、新闻宣传工作。（6）完成市委、市政府交给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政府职能：（1）制定和组织实施经济、科技和社会发展计划，制定资源开发技术改造和产业结构调整方案，组织指导好各业生产，搞好商品流通，协调好本乡与外地区的经济交流与合作，抓好招商引资，人才引进项目开发，不断培育市场体系，组织经济运行，促进经济发展。（2）制定并组织实施村镇建设规划，部署重点工程建设，地方道路建设及公共设施，水利设施的管理，负责土地、林木、水等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的保护，做好护林防火工作。（3）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民政、计划生育、文化教育、卫生、体育等社会公益事业的综合性工作，维护一切经济单位和个人的正当经济权益，取缔非法经济活动，调解和处理民事纠纷，打击刑事犯罪维护社会稳定。（4）按计划组织本级财政收入和地方税的征收，完成国家财政计划，不断培植税源，管好财政资金，增强财政实力。（5）抓好精神文明建设，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提倡移风易俗，反对封建迷信，破除陈规陋习，树立社会主义新风尚。（6）完成上级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根据《会计法》《预算法》《行政单位财务规则》等法律和财政部及省财政厅有关财务规章的规定，明确了经费审批权限及程序，经费预算管理、财务经费管理、资产购置与处置、财务监督等。针对“三公”经费探索建立公用经费标准定额体系，开展公用经费使用监督和绩效评估，进一步落实厉行节约的各项规定，确保“三公经费”使用合理合规等。上述制度规定基本执行到位。

2023年决算支出3160.4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21.63万元，项目支出1728.80万元。

### **基本支出情况**

基本支出用于为保障各部门、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2023年全年基本支出1431.64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920.68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287.95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23万元、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0万元、资本性支出0万元、其他支出0万元。

###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支出是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主要用于专项工作的运转和设备升级等。

2023年项目经费支出1728.8万元，主要用于乡村振兴、教育改革、乡村治理、道路建设、水利建设等工作。

## （三）“三公”经费的使用和管理情况

我单位2023年严格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厉行节约。“三公”经费的使用严格按照文件范围执行，财务人员严把票据审核的关卡，确保资金的合理使用。2023年初财政批复局机关“三公”经费预算数为7.90元，其中：公务接待费7.9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全年决算局单位支出“三公”经费为7.80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7.8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3年全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95.12万元。

##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步履铿锵，统筹全局发展，稳步推进乡村振兴**

一是现代农业守正创新。2023年，高丰村发挥“四敢精神”，引入社会资本参与高标准农田建设，实现“五方”共赢，上央视《焦点访谈》3次、《新闻联播》4次，被中国《农村工作通讯》重点推介经验。时任省委书记张庆伟、副书记朱国贤到我镇一线调研，要求全省推广，经验做法入选全省耕地保护十大典型案例。今年3月湖南省和岳阳市级的备春耕暨高标准农田建设现场会在我镇召开。目前我镇“小田改大田”共完成20000余亩，占全市改田面积三分之一。积极组织引导大户、合作社实行双季稻集中育秧，样方村永红村双季稻种植面积达5000亩，居全市第一。同时在G240沿线创建了岳阳市“早专晚优”万亩示范片，打造了永红、亦仁、高丰三个样板点。

二是特色产业蓬勃发展。去年汨罗建行给14个村共计发放了“乡村振兴共享贷”3657万元，有效激发了村集体经济和产业活力。红薯：全镇皮粉年产量近750吨，年产值达2000万元。瓜蒌：三新村瓜蒌集中种植面积达到1300亩，带动农户种植800余亩，年产值530万元。玉米：玉林村种植黑玉米、甜糯玉米300亩，新建冷库400立方米，生产车间500平方米，年产值30余万元。磊石村大豆、玉米复合种植2000亩。蘑菇：石桥村桃火公司种植鸡枞菌，全年产出18万斤，产值达600余万元，永红村探索种植羊肚菌100亩。兔肉：磊石村湘宇兔肉厂年销售腊兔、手撕兔近4万只，产值达320万元。新建客货邮站点19个，平均每月包裹下行80000余件次、上行3000余件次。

三是项目建设强力推进。①道路建设。S313桃白线扩改工程，按国家二级公路标准建设道路4.8公里，新塘至岳阳县乡村公路提质改造2.75公里，建成产业路26.75公里，撤并路8.1公里。②水利建设。整治病险水库6座，清淤扩容山塘95口，清淤范楚支渠16公里，衬砌拦河支渠、向阳花饮水渠、木屯渠共4公里。疏通铁山渠道、向兰渠道45公里，将13年没有来的铁山水放到了田间地头，抗旱工作取得极大成效。新增自来水入户1060户，惠及3700人。③电力建设。完成35KV桃林变电站电网升级改造，新建10KV线路5条，抗冰改造10KV线路4条，累计近240公里，新增配变15台次，有效提升了供电可靠性。④盘活资产，积极开展三资清理，成功盘活闲置办公用房、宅基地和农房23处。

四是集镇品质不断提升。桃林派出所，桃林农商行、火天农商行、新塘农商行办公楼及营业厅均拆旧建新，建成金海岸精品小区1个、供销商住楼1栋，新建G240中石化加油站，新增江北大道护栏600米，种植观赏柚行道树156棵，新开门面40多家，集镇面貌焕然一新，经济更加繁荣。

**（二）着眼绿色发展，全力打造和美乡村**

一是人居环境更加秀美。创新垃圾收集清运方式，拆除垃圾池2000余个，新建垃圾屋16个、垃圾分拣中心1个，鼓励保洁员上门收，做到垃圾不落地。开展“扫干净、摆整齐、栽果树”行动共整治空坪隙地124处，种植果树248亩、4150株，油茶18000株，提升小菜园605个，打造小游园20个。两年内新建户厕1266个，排名全市第一，整改问题厕所1122个。今年9月全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暨和美乡村建设湘北片区现场推进会在我镇召开。三新村创建省级“和美湘村”、高丰村创建岳阳市级“和美湘村”卓有成效，石桥村成功创建岳阳市级“美丽乡村”示范村。

二是生态林业更加绿美。全镇两年完成造林7000余亩，造林任务完成率和质量合格率均达到了95％以上，排名全市第一。积极种植经济林木，其中碧根果、锥栗、黄桃等果树1600亩，油茶1600亩。发展林下经济，永红村在碧根果林下种植芍药和牡丹1300亩。我镇荣获2022年度汨罗市“林长制”工作先进单位。

三是生态环保更加净美。在高丰村园艺场和合力村兰家屋实施了“黑灰分离”。加强秸秆禁烧宣传和巡查，依法处罚违法对象5人。全镇实施粪肥还田14600亩，发放科学施肥建议卡540份，设立农膜回收点，共收集农膜9吨、秧盘23吨，有效减少了白色污染。全镇没有新增1个猪场，并有效推动猪场退出转型1个。

四是文明新风更加和美。依托新时代文明实践平台，发布并组织开展系列志愿主题活动200余次，服务时长达20000小时。18个村重新编制《村规民约》，持续深化移风易俗工作，整治违建墓整治87座，建成三新村娄刘大屋公益性公墓，建成穴位520个。

**（三）倾情为民，强化服务本领，民生福祉更加殷实**

一是充分就业稳定收入。引老乡回乡办企业，引进电子厂、假发厂、包装厂等企业13家，实现家门口就业256人。在“春风送暖”就业援助月中，达成就业意向455人，通过直播带“岗”形式吸纳就业100余人。举办“送教下乡”乡村建筑工匠农民工夜校培训班2次，颁发相应证书256份。新开发扶贫公益性岗位279个，实现脱贫户稳岗就业1725人。

二是社会保障兜住底线。健全完善防返贫监测帮扶机制，定期开展入户走访，2年来，纳入监测户68户161人，消除风险6户16人。医保社保征缴工作完成较好，排名全市前3。对全镇农村低保户进行全面精准核算，动态调整188户，做到“应保尽保、应退即退”，现有低保户591户，1388人。特困供养人员551户，558人，将5位生活不能自理的五保老人，安置到泰康福利院。实施危房改造46户，已全部竣工入住。为残疾户家中修建了无障碍通道46户，完成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26户。

三是卫生健康守护平安。去年的疫情反复多发，我镇行动及时、反应迅速，有力保障了桃林人民的健康，获得了“汨罗市疫情防控工作先进单位”。今年组织适龄妇女开展两癌筛查2529人，超额完成目标任务，检查出了高低度病变患者61人，提高了育龄群众的健康水平。居民家庭医师签约41400人，为贫困户体检824人次，老年人体检5755人次。

四是教育优化筑就未来。去年我镇将3所中学12所小学，撤并为1所中学4所小学。新桃林中学有学生1600余人，其中住宿1400人，是汨罗市最大的农村寄宿制中学。成立桃林寺镇教育基金会，组织镇村干部进行“一日捐”，并在上海、深圳、中山、汨罗等地召开募集专场，截至目前，共募捐到账资金738万元，排名全市第三。近两年投入实施硬件设施改造共1171万元，其中2022年分别投入130万、60万、20万对新桃林中学、新塘小学、火天小学进行整体提质改造。在2023年投入249万元新建新塘小学田径场、投入310万元新建火天小学运动场、投入310万元改善桃林中学教师住宿条件。今年中考，中学音乐、美术科考查在全市农村学校排第一，千分以上人数达12人，升入普高245人，教育事业欣欣向荣，荣获汨罗市“教育改革”先进单位。

**（四）筑牢安全底线，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一是安全生产高标高位。组织专家开展企业重大隐患排查专项行动，下发整改通知书28份，关停无证经营场所3家。常态化开展一盔一带行动，查处违法违规行为1833起，扣押车辆93台，行政拘留1人。开展打非治违清剿行动42次，依法收缴烟花爆竹420余箱，查处非法采矿行为4起罚款6.4万元，查处非法运输、储存成品油4起，行政拘留3人，罚款1.7万元。投入资金40余万元建立桃林寺镇消防站，购买专业消防车1辆，组建12人镇级消防队。开展居民自建房安全排查工作，在1个月内完成排查任务16796栋，整改存在住房安全隐患的C、D级危房58户。森林火灾大幅下降，今年交通亡人等意外事故，仅1起1人，下降85%为历史最少。荣获2022年度汨罗市交通问题顽瘴痼疾集中整治工作先进单位和“打非治违”先进单位。

二是社会治理见行见效。办结12345、市长热线共807件次，接待群众来信来访案件64件，上级部门交办和督办信访件33件，省委第一巡视组进驻汨罗期间，共收到巡视信访件29件，成功化解率达90%，以上荣获2022年度“岳阳市信访工作示范乡镇”。完善吸毒人员动态管控机制，在新和小学、桃林中学等开展禁毒宣传进校园活动6次。2022年度获得“汨罗市禁毒工作先进单位”，桃林中学2023年度荣获岳阳市“全市毒品预防教育示范学校”。

三是规范建房严抓严管。积极探索村民建房管理新模式，制定了《桃林寺镇规范村民建房实施方案》《桃林寺镇控建拆违和行政执法实施办法》等文件。严格按照联审联批制度，每周二晚上进行研究审批，缩短审批时间，审批过程公开透明。两年内我镇共依法审批建房申请630宗。加强巡查，较真碰硬，共下达停建限拆通知书100份，自行拆除32处，1900余平方米，依法停建54处，依法拆除违法建筑24处共2984平方米。整治违法挖塘养鱼图斑12处共72.77亩，整治违法占用耕地图斑95个，面积240余亩。

四是村社分账清白清楚。创新开展“村社分账”工作。全镇社账存款金额超400万元，其中村集体经济过50万元的有高丰村、永红村，超30万元的有玉林村。改革先进经验在全市财政系统中被广泛学习和推广。

##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产业发展基础薄弱。红薯产业虽然扩大了种植面积，但二产没有实质进展，其他产业才刚刚起步有待发展壮大。集体经济增长缓慢。大部分村仅限于山塘水库出租和入股分红，自身没有“造血功能”。财源建设有待加强，民生领域欠账较多。对此，我们必将高度重视，深刻剖析原因，切实采取措施，认真加以解决，从而取得新突破，开创新局面。

##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 一、聚焦现代农业，夯实乡村产业基础

# 一是守护粮食安全。坚持“双引双带”机制，加快现代农业建设。推动“小田改大田”，创新投融资模式实施建设高标准农田1万亩，改善土质与配套设施，确保粮食播种总面积7万亩、总重量4.6万吨。推广优质稻种植，引进大米加工厂，打响桃林大米品牌。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和“田长制”要求，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非粮化，守牢耕地红线。

# 二是壮大特色产业。全力打造“一品”，大力发展红薯产业，推动规模种植，引进红薯加工龙头企业，争取“汨罗皮粉”国家地理标志品牌落地。引导成立红薯协会，制定行业标准，争取培育省级示范合作社1家，全年红薯产业产值过亿元。发展三新村瓜蒌产业，新建种苗实验室，研发培育高产抗病新品种，发展药用山瓜种植，加大产品研发力度，建成瓜蒌全产业链。玉林村扩大玉米种植100亩以上，购置蒸煮设备，加大鲜食包装玉米销量。磊石村兔肉场新建养殖厂房、扩建生产车间，争取产值翻番。亦仁、三新白酒厂扩大生产规模，打响桃林白酒品牌。还有永红村腊肉，永红、石桥蘑菇、新塘栀子花、油茶、水果、碧根果、锥栗、芍药等特色产业都同步发展，做到“一镇一特、一村一品、百花齐放”，争创示范家庭农场1家。

# 三是引进企业落地。推进“引乡友回乡，促家门口就业”行动，促进农村富余劳动力、就业困难人员、留守妇女等家门口就业。引进家门口企业5家，高丰村“秸秆综合利用厂”和“大米加工厂”落地生产，促进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450人以上。发展庭院经济重点村2个，有效促进村集体经济全部超10万元，50万元以上经济强村达到3个，30万元以上村达到2个。

# **二、聚焦生态宜居，提升乡村面貌品位**

# 一是建好和美乡村。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加快村庄分类规划编制，继续推进“扫干净、摆整齐、栽果树”“村庄清洁”行动，做到“两提”。推行农村厕所“五化”，巩固人居环境整治成果，开展城乡垃圾清运一体化建设，确保垃圾不落地，村容村貌焕然一新。三新村建成“和美湘村”省级示范村、高丰村建成“和美湘村”岳阳市级示范村，争创汨罗市级示范村1个。

# 二是擦亮生态底色。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加强大气污染联防联控联治，加强农业面源污染治理，推动实施省农业厅的农田退水项目落地见效。落实河湖长制，推进洞庭湖总磷污染控制与削减攻坚行动，加强生态保护，植树造林3000亩，争取开展林业双重项目，打造美丽桃林。

# 三是加强乡村治理。抓住创建湖南省数字乡村特色特点契机，完成撤杆并线600根。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严控财政支出，坚决遏增量、化存量，严控镇村债务增长，逐步建立“管理有方、监督有力”的监管机制。打造“村（居）规民约+”示范点1个，让“人人彬彬有礼、户户和和美美、处处干干净净”蔚然成风。

# **三、聚焦公共服务，完善基础设施建设**

# 一是道路交通建设。完善路域“三线”建设，提升桃白线路域环境，完善绿化亮化，打造高标准示范路。配合市里做好S313桃火段前期工作，尽可能多的争取产业路、撤并路。加大客货邮站点建设，强化客货邮上行功能。加快桃林物流园建设，目前该项目正在办理土地手续。

# 二是水利设施建设。更新改造小型提灌泵站4处，对杨尾冲水库等6个水库进行除险加固，清淤增蓄山塘30口。争取桃林河流域治理项目落地，并开启清淤。对铁山灌区支渠清淤扫障、硬化砌护。争取自来水扩面项目，在磊石村等村安装自来水惠及2000人。

# 三是能源供应建设。建成新塘湖“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该项目总投资约5.4亿元，项目装机规模交流侧100MW，直流侧137MW。预计每年总发电量约1.4亿度电，可为市里创造税收约800万元。建成江北加油站，在G240旁新建新能源充电桩20个。建设火天、新塘液化气站三级站。争取农电改造项目。

# **四、聚焦民生实事，增进人民群众幸福**

# 全力做好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严格落实“八类群体”五类必纳要求，应纳尽纳。完成困难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30户。改善镇中心卫生院、村卫生室医疗条件，力争实现“小病不出乡”。退役军人服务站和武装办合并建设为统一的高标准站所，建设四星级武装之家。新建桃林小学田径场并完善周边配套绿化，解决新和小学食堂沉降问题，实施新塘小学围墙改造，火天小学部分围墙拆旧建新。进一步扩大教育基金规模，并形成“利息”长效实现“两奖两扶”。提质改造敬老院，加设消防设施，尽早完成屈子祠敬老院并入工作。在永红村建成“三助养老”服务基地，开通老年食堂，桃林寺镇老年大学要竣工开放，并申报湖南省老年大学示范基地。加强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坚决杜绝较大及以上安全生产事故、深化“打非治违”，实施道路交通安全“五小”工程，加强烟花爆竹、校车安全、食品药品、消防燃气、森林防火等重点领域安全监管，争创全市食品安全示范镇、安全生产先进镇。推进常态化扫黑除恶、反电诈、打击“黄赌毒”等专项行动，确保政治安全、社会安定、人民安宁。

##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经自评，2023年度我单位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结论为“优”，自查评分为100分，拟于政府网公开并接受社会监督。

##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